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## 桃園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33001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14、15樓

承辦人：黃淑卿

電話：03-3322101#7524

電子信箱：10042172@ms.tyc.edu.tw



受文者：桃園市立龜山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7年4月27日

發文字號：桃教中字第1070031450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說明三(1070031450\_Attach01.PDF、1070031450\_Attach02.PDF)

主旨：轉知國立臺北藝術大學新媒體藝術學系與台灣科技藝術學會辦理之「新課綱—科技與藝術跨域整合研習工作坊」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教育部107年4月18日臺教師(二)字第1070057544號函辦理。

二、因應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課程綱要的發布，新增「科技領域」學習內容，藉由本工作坊邀集各界關注科技與藝術的專家學者相互交流，進而從交流中形成藝術社群，為科技與藝術的發展趨勢提出前瞻性之努力方向。

三、工作坊資訊(內容詳見附件)：

(一)辦理時間：107年5月18、19、20日(星期五、六、日)

。

(二)辦理地點：國立臺北藝術大學國際會議廳(臺北市北投區學園路一號)。

(三)實施內容：

1、5月18日(五)專題講座和跨域課程工作坊。

SEC 教務107/04/27 11:34



1070002962

有附件





2、5月19日（六）專題講座和學術發表。

3、5月20日（日）專題講座和學術發表。

（四）研習時數與公假：

1、研習時數：

（1）研習時數：參加一日，頒發研習時數七小時。

（2）初階證明：參加第一日和其他任意一日，合計達兩日者，頒發初階證書。

（3）進階證明：參加全部三日活動，頒發進階證書。

2、參與工作坊當日請貴校本權責給予參加人員公(差)假登記。

3、欲申請研習時數者，當日請至簽到處提供身分證予工作人員，以利登記。

四、參與對象與人數：

（一）對象：

1、師培大學教授、中小學教師(含代理教師)、師資生、實習生。

2、其他系所教授、研究生、大學生、社會人士。

（二）人數：報名名額以200人為限，依照前述對象的優先順序錄取。

五、相關資訊如下：

（一）網路報名：<https://signup.newmedia.tnua.edu.tw/apply>（選擇「[ISAT科藝研討] 我要參加活動」報名）

（二）連絡電話：02-2896-1000(分機3143)國立臺北藝術大學新媒體藝術學系林佑任行政助教。

正本：本市各市立高中(含特教學校)、本市各私立高中、本市公私立各國中小  
副本：本局高中教育科、本局國小教育科

2018-04-27  
11:48:33